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文件

学研字〔2019〕24号

关于开展硕士学位授权点三年建设规划 执行情况中期检查的通知

各硕士学位授权点：

为着力推进我校学科和学位点建设，全面加强研究生教育，确保我校硕士学位授予单位评估和硕士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顺利通过，按照《湖北文理学院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建设方案》要求，学校将在2019年11月-12月对各硕士学位授权点三年建设规划执行情况进行中期检查。

此次检查工作以各硕士学位授权点自查自评为主。请各硕士学位授权点依据各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制订的专项评估指标体系，按照三年建设规划，对照本专业学位基本要求，遵循科

学、客观、公正的原则，以人才培养为中心，全面总结硕士学位点在师资队伍、科学研究、基础支撑条件、人才培养、质量保障等方面取得的成效，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并提出针对性补足短板的措施。

请各硕士学位点在充分总结、分析的基础上认真完成《硕士学位授权点三年建设规划执行情况自评报告》（格式见附件1），于12月10日前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报送至研究生处，电子版同时发送至yjsc@hbuas.edu.cn。

联系人：于博、张煜琦，联系电话：3592707。

附件1：湖北文理学院硕士学位授权点三年建设规划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

2019年11月8日